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uantum Thinking Limited**  
**量子思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50)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量子思維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和二零二一年三月五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1)成立合資公司及(2)視作出售本公司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股權。除另行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成立合資公司的進一步詳情；(ii)本集團財務資料；及(iii)根據 GEM 上市規則須載於通函的其他資料的該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或之前寄交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該通函的若干資料，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並已獲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 GEM 上市規則第 19.41 (a)條，將寄發該通函時間延遲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或之前。目前預期，該通函的寄發日期將延後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或之前。有關豁免僅適用於此事項，倘本公司的情況有變，聯交所可撤回或更改有關豁免。

承董事會命  
量子思維有限公司  
董事  
蔡丹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曉琦先生、何洋先生及蔡丹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柳楚奇先生、謝宇軒先生及黃建基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一連七日於 GEM 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之網站([www.8050hk.com](http://www.8050hk.com)) 刊登。